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 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琦科技”）为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500万元贷款，并由公司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510-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6楼

企业性质：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注册资本：7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1956268F

主营业务：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贷款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开展再担保业务；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自有物业租赁。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6.34%），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1.12%）。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62,507 万元，净利润 35,574 万元，资产总额 851,262 万元，净资产 762,914 万元。2021 年 6 月 30 日，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19,254 万元，净利润 15,147 万元，资产总额 858,225 万元，净资产 778,061 万元。

关联关系的说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丽琦科技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担保费率按市场公允价格定价，预计不超过 1.5%。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丽琦科技向银行申请贷款符合其经营需要，有利于长远发展。公司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丽琦科技提供担保，担保费率按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且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与该关联关系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累计十二个月内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3600 万元，均已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分别是关联方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 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涉及交易金额 1100 万元；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1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丽琦科技向银行申请贷款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符合其经营发展需要。由公司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费率按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且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独立意见

丽琦科技向银行申请贷款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符合其经营发展需要。委托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费率按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且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七、董事会意见

丽琦科技向银行申请贷款符合其经营需要，有利于长远发展。并委托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事项提供担保，担保费率按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且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接受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 5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签署相关协议。

八、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